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日在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非独立董事舒波、独立董事谢石松通讯参加。会议由董事长王恕慧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审议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和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 **四、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4年度盈利情况、未来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所在行业情况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与公司业绩成长性

及稳健发展的需求相匹配，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所需现金流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5-016）。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报告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报告及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 **六、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7）及《2024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报告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度可持续

发展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预审通过。

#### **八、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因利益相关，关联董事王恕慧、杨晓民、吴勇高回避表决。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审通过。

#### **九、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因利益相关，关联董事王恕慧、杨晓民、吴勇高回避表决。

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审通过。

#### **十、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恕慧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独立董事事前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本事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十一、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公司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开展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十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因利益相关，独立董事谢石松、刘中华、冯科及蒋海回避表决。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审查意见》。

**十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绩效考核目标的议案》**

因利益相关，关联董事王恕慧、杨晓民、吴勇高回避表决。

董事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参照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薪酬管理的相关人员的 2025 年度考核方案进行审核。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审通过。

**十四、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

## 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6 日（星期二）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9）。

此外，2024 年内有任职的独立董事谢石松、刘中华、冯科、王曦（已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离任）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 日